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温州市商务局 的 第六届浙江（温州）进口消费品博览会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第六届浙江（温州）进口消费品博览会，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浙江德纳国际展览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90 人，营业收入为 4924.1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372.15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浙江德纳国际展览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9月16日



说明：

1. 本项目为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。
2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数据。